

证券代码：600874
债券代码：243568

证券简称：创业环保
债券简称：GK 津创 01

公告编号：临 2026-028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和《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等）。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度。

三、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根据公司所在地区及行业水平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2 万元/年（人民币壹拾贰万元/年），按月进行发放，独立董事津贴含税，其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非独立董事

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

四、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职务、实际任职时间，按照相应薪酬、考核管理制度，结合当年经营业绩、工作实绩等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其中，绩效年薪占比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 50%；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按照相应考核结果核定。

五、其他说明

1、董事领取的薪酬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法规和公司相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按月予以发放。

2、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实际任期不满一年的，薪酬/津贴按实际任期发放。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5、上述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决策程序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一并向股东会报告。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提交董事会审议，与会董事均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